

“绣花精神”管理城市 推行“路长制” 我市立“规矩”

本报讯(记者 裴其娟)为落实以“绣花精神”管理城市指示,在全市推行“路长制”管理模式,推动城市管理走向城市治理,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办公室昨日公布《郑州市“路长制”工作导则(试行)》,进一步明确“路长制”工作任务、工作模式、工作职责、工作机制和 workflows。

全市路段分为四个等级

根据《导则》,“路长制”的工作目标为:全面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服务水平,打造安全、整洁、有序、文明的城市环境,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工作内容为:每条路段设立责任路长,按责任路长职责要求,对市政设施、施工围挡、城市家具、环境卫生、防汛除雪、绿化带、街面秩序、沿街立面、架空线缆、门前“四包”等工作进行检查、督导和落实。按照“路长制”工作标准,路段要实现“五化”,即美化设施力促城市优美靓丽,净化环境力促城市整洁清新,亮化街道力促城市流光溢彩,绿化环境力促城市生态宜居,文化建设力促城市融入文化元素。全市路段分为良好、优秀、卓越和极致四个等级。

“路长制”实行1234模式

每条路段设置责任路长,组建路队,对道路进行综合治理的“一长、两员、三会、四包”工作管理模式。“一长”即责任路长,包括一级路长、二级路长和三级路长。责任路长全面负责所辖道路的市政设施、环境卫生、街面秩序等各类城市精细化管理工作,推动门前“四包”责任路长落实,并向上级路长报告重大突出问题。“两员”即巡查员和监督员。巡查员和监督员负责每天对所辖道路进行巡查督导,发现解决各类问题,督促商户落实“四包”工作,并向责任路长上报突出问题。“三会”即党员议事会、商户联

合会和部门协调会。通过“三会”发动及动员基层党员和商户群众力量,建立衔接有序、协调顺畅的基层管理机制,构建党员引领、商户自治、全民参与的社会治理模式。“四包”即落实门前“四包”责任,包卫生、包秩序、包绿化、包立面。包卫生,无垃圾杂物、无污水、无污垢、无油渍,卫生设施完好整洁、无损坏;包秩序,无车辆乱停乱放、无店铺经营、无乱堆杂物;包绿化,绿化带无践踏、无占用、无缺株断垄、无黄土裸露,行道树无死株、无攀折、无借助树搭棚和悬挂衣物、无树穴篦子破损;包立面,门头牌匾无破损、无违规设置,沿街立面干净、无乱贴乱画、无私拉乱扯。

实行“路长吹哨,部门报到”

由县(市)区政府、管委会主要负责同志担任总路长,每月召开“路长制”点评会议,评优评差,兑现奖惩。由县(市)区政府、管委会分管城市管理工作的同志担任副总路长,组织每周的观摩点评、红(黑)旗路段的评比。乡镇(办)行政正职担任一级路长,每周对辖区内路长责任落实情况进行一次系统的督导检查,并组织召开观摩点评会议,每半月召开例会。乡镇(办)副科级以上干部担任二级路长,并根据实际组建运行高效的路线,每周对门前“四包”落实情况进行全面督导检查两次,组织门店和沿街单位进行红(黑)旗评比,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的难点和突出问题。乡镇(办)中层正职或社区(村)书记、主任担任三级路长,每日对门前“四包”落实情况进行巡察,督促落实责任,及时解决或上报突出问题。各乡镇(办)根据工作实际设置专职巡查员,负责每天对所辖道路进行日常巡查,及时发现并收集汇总各类问题,上报责任路长协调解决。社区(村)城管专员或志愿者担任监督员,督导所辖道路商户门前“四包”工作落实。相关部门服从路长指挥调度,切实做到“路长吹哨,部门报到”。其中,交警部门负责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城管部门负责市政设施、环境卫生、街面秩序等。市场监管部门负责查处无照经营、食品卫生、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等。

多种机制护航“路长制”

此外,还将建立“路长制”公示机制,设置“路长制”公示牌,路队成员巡查时按全市统一的服装样式穿着路队马甲。路长制实行第三方考评机制。定期通过招投标的方式选取第三方公司作为考核机构,由第三方公司依据检查评比细则,采取明察暗访的方式,对全市道路进行全天候、全覆盖的检查考核,使考核的结果更科学、更公正、更全面。市及各县(市)区、开发区每周组织召开“路长制”工作观摩讲评会,对“路长制”工作落实情况进行分析、讲评、通报。每周评出“红旗”路段、“黑旗”路段各10条,被评为“红旗”路段的给予辖区乡镇(办)奖励20万元,被评为“黑旗”路段的扣除所在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财政50万元。在同一周评比中,综合排名倒数第一和被评为“黑旗”路段3条(含3条)以上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直接约谈县(市)区政府、管委会城市管理局分管领导和相关责任单位周排名倒数第一的,直接约谈责任单位分管领导。“路长制”实行月奖惩、访谈、问责、问政制度。月考核前两名的分别给予区级财政奖励1000万元和500万元,月考核倒数第二名的对区级财政扣款500万元,月考核倒数第一名的对区级财政实施扣款1000万元,对落后单位进行访谈、问责、问政。

2月份精细化管理考核结果公布

二七区财政奖励千万元 经开区财政扣款千万元

2月份第四周各区(管委会)组排名

名次	单位名称	名次	单位名称
第一名	二七区人民政府	第二名	金水区人民政府
第三名	管城区人民政府	第四名	郑东新区管委会
第五名	中原区人民政府	第六名	惠济区人民政府
第七名	高新区管委会	第八名	经开区管委会

红旗路段10条

金水区花园路街道办事处经四路(纬二路—纬四路) 郑东新区龙子湖街道办事处德慧街(姚桥路—育翔路) 经开区潮河街道办事处经南六路(十三大街—十五大街) 管城区二里岗街道办事处站街(城东路—陇海路快速通道) 金水区人民路街道办事处顺河路(紫荆山路—城东路) 二七区京广路街道办事处碧云路(航海路—三环路) 惠济区长兴路街道办事处宏达路(沙口路—金环路) 高新区沟赵街道办事处枫香街(西四环—须水河东路) 惠济区江山路街道办事处坡阳路(江山路—天河路) 中原区林山寨街道办事处百花路(中原路—友爱路)

优秀红旗路段5条

金水区花园路街道办事处一街(纬二路—金水路) 二七区淮河路街道办事处人和路(淮河路—航海路) 管城区航海东路街道办事处德风街(未来路—云鹤路) 惠济区迎宾路街道办事处迎宾路(黄河迎宾馆—花园路) 经开区明湖街道办事处第七大街(经南二路—经南五路)

黑旗路段10条

郑东新区白沙镇康庄路(象湖南路—永盛西路) 中原区须水街道办事处须水河东路(新达路—郑上路) 经开区京航街道办事处启航路(经开第二十五大街—杨桥大道) 高新区石佛街道办事处王屋路(电厂东路与黎明路口向北260米路西) 惠济区刘寨街道办事处丰乐路(东风路小学—东风路南150米西) 二七区嵩山路街道办事处兴华街(长江路—南三环) 金水区南阳新村街道办事处嵩山北路(桐柏北路—农业路) 惠济区花园口镇北建材市场路(中州大道—中州大道北300米) 管城区十八里河镇豫一路(紫荆山南路—王桐村163号) 经开区明湖街道办事处第四大街(航海路—经南三路) 相关责任单位中,市城建集团第一名,市政工程管理处倒数第一名。

社保缴费工资申报启动

截止时间:6月18日

本报讯(记者 王红)即日起,2019年全市社会保险缴费工资申报全面启动!3月19日,记者从郑州市社会保险局获悉,社保缴费工资申报直接关系到参保职工的切身利益,参保单位及职工申报需真实准确,按时完成。

此次社保缴费工资申报范围包括,2018年12月31日前在郑州市参保的郑州市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和生育保险的参保单位及参保人员。集中申报时间为3月18日—6月18日。申报内容包括:2018年度单位工资总额、在职职工个人工资收入(2018年月平均工资)、机关事业单位退休(职)人员月基本养老金收入、享受我市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待遇但未在我市领取养老金的企业、机关事业单位退休(职)人员月基本养老金收入。社会保险费实行缴费年度,2019缴费年度为2019年7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

政策规定,职工个人2019缴费年度月缴费工资收入根据本人2018年度月平均工资核定,2018年度月平均工资是指职工本人2018年度内应该发放的,按国家和我省规定纳入缴费工资构成项目的全年工资收入的月平均值。2019年度新入职(含企业调入)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人员,以本人起薪月工资收入进行申报。参保单位欠缴社会保险费的应在申报前补齐欠费,因特殊情况确实无法补齐的应报送书面说明。

需要提醒的是,社会保险费申报工作涉及参保单位和职工的切身利益,参保单位申报的年度工资总额和职工个人工资收入应严格按照前述政策的要求如实申报。

我省开展技能扶贫专项行动

年底前职业技能培训全覆盖

本报讯(记者 王红)为帮助贫困地区困难群众以高质量培训促进高质量就业创业,我省2019年启动实施河南省技能扶贫专项行动,计划年底前实现有职业技能培训需求的困难群众培训全覆盖。

记者从省人社厅获悉,按照计划,今年我省将大规模开展贫困地区职业技能培训,对2019年全面脱贫的贫困县开展精准扶贫职业技能培训,扩大培训覆盖面,坚持“一村一品、一乡(镇)一业、一县一特色”,年底前实现有职业技能培训需求的困难群众培训全覆盖。

针对不同困难群体,我省将开展多样化、差异化培训,引导性开展劳动力转移就业、乡镇扶贫车间、村社代工点等就近职业技能培训。同时,积极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订单制等以企业为主体的职业技能培训,鼓励参与企业新型学徒制培养的企业,积极招收贫困劳动力。贫困地区符合条件的企业,在开展企业新型学徒制联合培养中,给予优先支持。鼓励企业在贫困地区建立长期劳动力培训基地。

在提供免费政策咨询、就业指导、技能培训等服务的同时,对培训期间的贫困劳动力给予生活费补贴。深度贫困县贫困劳动力每人每年可享受两次职业培训补贴。根据贫困人员实际情况,灵活提供集中培训、弹性培训、课堂教学、工厂实训、多媒体资源培训等多种培训方式。

为鼓励专业人才积极参与培训服务,我省规定,参加对口帮扶的专家、教师支教服务期作为基层工作经历,记入个人档案。各技工院校在核定绩效工资时,要对参与扶贫工作的教师给予倾斜支持,并在年度本单位、本系统评优评、岗位聘用、职级晋升、职称评审等方面给予优先考虑。

遏制PM10数值攀升趋势

全市严打渣土车违规运输

本报讯(记者 裴其娟 通讯员 杨启雷)为遏制今年以来PM10数值攀升趋势,我市将对渣土车违规运输打出“组合拳”。在昨日召开的全市扬尘污染防治工作暨现场观摩会上,市控尘办对此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昨日上午,市控尘办组织各县市区控尘办、市直成员各单位控尘工作分管领导及具体负责人百余人,先后观摩了保利心语心苑、中原区西石羊寺安置区、贾鲁河生态绿化工程二七区段、二七区融侨悠乐商业中心、管城区富田城1.2号院和市控尘系统平台、远程指挥调度中心。在下午召开的全市扬尘污染防治工作会议上,传达了全省扬尘污染防治现场会和市环境污染防治第三次调度会精神,对我市近期控尘工作进行了部署。

节后上班以来,我市渣土车违规运输,不按规定路线行驶,沿途随意抛洒,不服从管理等恶意违法行为突出,全市扬尘污染防治形势持续加重。截至17日,全市PM10平均浓度为147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4.3%,给完成年度PM10空气质量改善目标带来巨大压力。稍有不慎,将会大幅拉高PM10浓度。

会议要求,要以全市正在开展的扬尘污染防治行动月活动为契机,切实增强工作紧迫感,狠抓源头,加强综合治理;强化问责,增强执法威慑;强化督查,加大执法力度,加大约谈问责,打出组合拳,多措并举,多管齐下,坚决遏制PM10浓度攀升趋势。

又讯(记者 王译博 通讯员 李霞)郑州市交警支队高架大队和市城管局坚持联合执法长效机制,自1月1日起至今,市交警支队高架大队共查处渣土车违法行为687起。其中,闯红灯63起,闯禁行116起,驾驶证降级12起。市城管局暂扣车辆91台,其中无核准手续(黑车)83台,密闭不严4台。

5条线路将实施优化调整

本报讯(记者 聂春洁 通讯员 罗伟华)记者昨日从市公交总公司获悉,因金水路西延工程已经通车,3月22日起,B35路途经金水西路线路将实施调整;3月26日起,恢复14路莲湖路隧道通行,35路并入三环快速公交系统,新开通285路公交,并停运904路大站快车。

为方便金水路沿线市民出行,B35路调整为途经秦岭路、金水西路至大石桥方向增加北三环南岗寨站、电厂路北三环、秦岭路西流湖路、金水路秦岭路、金水路重寨街、金水路桐柏路、大石桥等停靠站,不再途经西三环、五龙口南路、桐柏路等路段,取消西三环科学大道、五龙口公交站、建设路、市中心医院等停靠站。

14路公交恢复莲湖路隧道通行,恢复徐庄街商鼎路、莲湖路徐庄街、明理路莲湖东路、商鼎路明理路、莲湖路博学路、莲湖路嘉苑路等停靠站,不再绕行商都路通行,取消商鼎路徐庄街、商鼎路明理路、博学路莲湖路、博学路汉月路、商都路G107辅道、中兴路商都路、中兴路福祿路等停靠站。

35路公交线路并入三环快速公交系统,市民可以在中州大道石化路站同向免费换乘快速公交系统,不再停靠中州大道石化路常规站。

为方便顺河路市民出行,新开通285路公交,由郑州高铁长途汽车枢纽站发车,途经中兴路、东风南路、康平路、福元路、顺河路、紫荆山路、金水路、纬一路等路段,终点站为经七路金水路。

观看儿童剧 外出赏春色 志愿者带福利院儿童开眼界

本报讯(记者 郑磊 通讯员 毛文琴 文/图)“这是我第一次进影院看儿童剧,以后也要像撒哈拉一样,努力追求自己喜欢的东西。”为丰富困境儿童精神生活,昨日下午,公交二公司苏师傅志愿者联合郑州市儿童福利院,带领福利院孩子们及社区困境儿童走进小大时光微剧院观看儿童剧,很多孩子都是第一次走进电影院观看儿童剧。

“老师被迫对融化撒哈拉心里的坚冰起到了关键作用,今后面对孩子,我们要换位思考,站在孩子们的立场和他们对话,主动了解孩子的世界。”儿童福利院李老师表示,很多孩子都是第一次走进影院观看儿童剧,此次儿童剧通过丰富艺术内涵、生动活泼表演方式,引导家长和孩子在欣赏演出过程中学会思考、陶冶情操。

“儿童剧作为重要的学习和认知手段,能帮助孩子感知世界。”走出影院后,一同观影的家长也表示这次公益活动形式很好,儿童剧内容新颖、生动、深刻,让孩子懂得要贴近孩子的内心,对孩子和父母都有很好教育意义。

“孩子们特别开心,我们也觉得由衷快乐和幸福。”志愿者姚亚飞告诉记者,2016年以来,公交二公司苏师傅服务队志愿者和郑州市儿童福利院建立了爱心帮扶关系,经常开展志愿活动,并带孩子们外出参观游玩,观影赏景,带他们出门“开眼界”。



昨日,紫荆山公园里游人如织,人们或踏青赏花,或泛舟在波光粼粼的湖中,陶醉在花香四溢的春天里。 本报记者 丁友明 摄

违规入境,严查!

郑州海关查获大量红珊瑚和人体胎盘素

本报讯(记者 侯爱敏)记者昨日从郑州海关获悉,郑州海关近日在入境邮包中,查获大量红珊瑚和人体胎盘素。

据了解,3月15日,郑州海关在对入境邮包进行监管时,发现一件来自日本的邮包X光机影像显示异常。经开箱查验,确定物品为750支人体胎盘素针剂。3月18日,郑州海关再次从来自日本的邮包中查获人体胎盘素针剂500支。

郑州海关有关负责人表示,随着美容业的不断兴起,许多人

选择从境外购买美容产品邮递入境,却忽视了试剂在来源、保存、运输和使用过程中存在的安全风险。人体胎盘素提取自人体胎盘,属于海关严格监管的生物制品,需提供《入/出境特殊物品卫生检验检疫审批单》等相关材料方可入境。来源不明的人体胎盘素制品未经检疫,可能携带艾滋病、乙肝、丙肝、梅毒等病原体,存在很大安全隐患。

另据悉,海关工作人员近日还在一件来自美国的邮包内查获大量珊瑚状物体。经鉴定,为未加工的红珊瑚,重量达5.2千克。红珊瑚属于国家一级重点保护动物,为我国限制进出口物品。随着红珊瑚价格不断攀升,通过夹带、邮寄等方式走私红珊瑚入境的事情时有发生。郑州海关工作人员提醒广大消费者,切勿邮寄无检验检疫手续的特殊物品入境,以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失。同时,根据国家规定,邮寄、携带、托运濒危野生动植物及其制品出入境的,必须持相关部门出具的允许进出口证明书,否则不能携带或邮寄入境。